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28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通讯表决的董事为：田刚强、范欣林、孟月华、田圣宽、李勇、乔晓军、尹群峰、何力）。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田刚强先生主持，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力实业”）目前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聚力实业实际运营情况，董事会同意将聚力实业的注册资本减至 500 万元人民币，并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减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经投票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关于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

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

全体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 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9 票回避。

三、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整体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都支行申请期限为 1 年、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额度，由成都天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由公司及汪辉武个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由公司、汪辉武为成都天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都支行申请期限为 1 年、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额度，由成都天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由公司及汪辉武个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由公司、汪辉武为成都天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公司下属子公司拟申请的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以及担保方式，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具体使用金额将根据子公司实际需求确定。公司董事会授权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子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文件。

本议案经投票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

告编号：2025-099）。

本议案经投票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9 月 28 日